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
號

聯絡人：簡妙如

聯絡電話：02-2787-7808

電子信箱：miaoju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101409094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資料及會議紀錄 (A21020000I110140909400-1.pdf、
A21020000I110140909400-2.pdf、A21020000I110140909400-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試辦藥品以電子仿單取代紙本仿單規劃溝通會議」
會議紀錄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0年9月2日本署召開「試辦藥品以電子仿單取代紙本
仿單規劃溝通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有關試辦內容，貴會倘仍有相關建議，請於110年10月4日
前函復本署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人醫藥品
查驗中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
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
協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
協會、台灣醫藥品法規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臨床藥學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
聯合會

副本：

